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西安市周至县人民医院 的 周至县人民医院心内科能力提升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血管内成像设备，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天津恒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0 人，营业收入为 8,989 万元（大写：捌仟玖佰捌拾玖万元），资产总额为 21,494 万元（大写：贰亿壹仟肆佰玖拾肆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气囊式体外反搏系统(体外反搏治疗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州奥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0 人，营业收入为 3,234.94 万元（大写：叁仟贰佰叁拾肆万玖仟肆佰元），资产总额为 3,193.48 万元（大写：叁仟壹佰玖拾叁万肆仟捌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智能康复路径管理系统、划船机、智能六分钟步行监测分析系统，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武汉清易云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6 人，营业收入为 1,308.16 万元（大写：壹仟叁佰零捌万壹仟陆佰元），资产总额为 1,517.26 万元（大写：壹仟伍佰壹拾柒万贰仟陆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西安优致达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3 月 28 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